

朱颜作品

MING DYNASTY

大明王朝

洪武篇章



回到六百年前，
康熙评价明朝“治隆唐宋”；
清朝官修史书《明史》评价明朝“远迈汉唐”。
解读中华文明史上光辉夺目又癫狂另类的王朝。
读懂了明朝，也就读懂了中国

朱颜作品

大明王朝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 拱武篇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明王朝：洪武篇章 / 朱颜著. —南京：译林出版社，2016.6
ISBN 978-7-5447-6330-1

I. ①大… II. ①朱…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88143号

书 名 大明王朝：洪武篇章
作 者 朱 颜
责任编辑 陆元昶
特约编辑 苑浩泰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60毫米 1/16
印 张 21
字 数 233千字
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6330-1
定 价 46.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福祸生死 / 1 | 第十一章 洪都才是经典之战 / 158 |
| 第二章 立功受忌 / 19 | 第十二章 鄱阳生死劫 / 175 |
| 第三章 拉自己的队伍 / 35 | 第十三章 火攻，唯有火攻 / 191 |
| 第四章 兵贵神速 / 51 | 第十四章 灭了张士诚 / 210 |
| 第五章 苍天有眼 / 67 | 第十五章 大明王朝 / 226 |
| 第六章 挺进江南 / 81 | 第十六章 北伐 / 239 |
| 第七章 还是以毒攻毒 / 97 | 第十七章 常遇春之死 / 260 |
| 第八章 此时称帝不是好事 / 113 | 第十八章 三路大军 / 278 |
| 第九章 陈友谅提前来了 / 128 | 第十九章 刘基的末日 / 292 |
| 第十章 龙湾之战 / 143 | 第二十章 为什么是胡惟庸 / 310 |

很多年后，朱元璋仍然不会忘记那一天。

那是大元至正十二年二月的一天，冷风如刀，寒气砭骨。那时候，他还不叫朱元璋，他叫朱重八。那一天，一个从濠州来的客人在皇觉寺里找到朱重八，并交给他一封信。

信是汤和写的。汤和是朱重八小时候的朋友。朱重八知道汤和现在在濠州城当红巾军。

那时，红巾军举事已经一年。黄淮大地是红巾军与元兵交战的中心地带，烽火连天，白骨遍地，灾民如蚁。皇觉寺已经人心惶惶，大大小小的和尚都因不知该何去何从而心乱如麻，因为红巾军的郭子兴部占领了濠州。

负责围剿郭子兴的是元将彻里不花。彻里不花虽然名字很长，但打仗却很差，带着部队多次进攻，结果多次不胜。彻里不花有点生气了。出来打仗，无非就是要杀敌立功，升官发财，可现在不但没有杀到多少敌人，自己的兵反而被敌人杀了不少。现在，他不但要天天跟红巾军死磕，而且还要时时担心上司过来追问战果。他眼睛一转，心想：“为什么不向其他同事学习？不能杀红巾军，就砍老百姓，拿着这些基层良民的头去报功。上级一般都是很傻的，哪能辨认出这些首级？”于是，彻里不花的屠刀向老百姓的头上砍去。一时间，淮右大地血雨腥风。连皇觉寺里的和尚们也时时感到大祸临头，不知吃了这餐稀粥之后，下一餐稀粥是否还能吃得上。

接到汤和的信后，朱重八像个贼一样躲到柴房里，四顾无人之后才敢打开。汤和在信里说，他现在就在濠州城里，在郭子兴帅帐下混，已经混到了千户的职位，生活比在家时幸福多了，希望朱大哥也到那里去，共图富贵。

看见“共图富贵”这四个字时，朱重八心里清楚，这个“共图富贵”其实就是造反，就是拿起刀来跟官兵对杀。朱重八从来没有经历过战斗场面，但却知道战争不是游戏。游戏玩完了，还可以从头再来，可这战场一上，要么就砍死别人，要么就有去无回。造反是个高危行业。

朱重八虽然从小就饱受磨难，不是当和尚就是当乞丐，多次饿得奄奄一息，病得差点一命呜呼。可再怎么艰难，他也从来没有想过要去造反，要去当起义军。前些年，他还在淮右一带当职业叫花时，红巾军就已经跟官兵打得天震地骇，路面上到处是没有头颅的尸体，野狗在快活地吃着死尸。他的很多叫花同行也纷纷置换身份，从乞丐变成起义士兵，拿起刀枪与官兵干。可朱重八却收缩着胆子，又一路乞讨着，回到皇觉寺，恢复和尚的身份。在他的精神世界里，陈胜、吴广所开创的事业永远跟自己无关。

那时，他觉得每天在寺庙里面对佛祖庄严的微笑，心里踏实得要命。尽管他回来时，仍然是全寺级别最低的和尚，所有的粗活、杂事都由他一人包揽，但他还是松了一口气——只要以后能这么平安地生活下去，他就满足了。哪知，仅仅过了三年，这个佛门之地也不再清静。他的一个师兄出去，就再没有回来。没过几天，他们就听说，那位师兄的头已经成为官兵报功的筹码了。

消息传来，全寺所有人的脸上统一刷上了惊恐的表情。即使平时不动声色的住持，此时也呆若木鸡。接连几天，朱重八都睡在柴房里，这样万一官兵杀进来，他不容易被发现，可以躲过杀头之祸。可他仍然感到不安全，常常觉得在风声飒然之中，有兵器交错、人头落地的声音，身上的皮肉都禁不住要颤抖，冷汗莫名地湿遍全身。

朱重八这时发现，这些动不动就念“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和尚，

其实都跟他一样怕死。眼见杀气越来越重，很多和尚都卷起包袱，胆战心惊地离开寺院。大家不断地离去，寺里越来越冷清，朱重八也在考虑，到底是走是留。他捏着汤和的信，两只眼茫然失神。

此时，木门的缝隙之中，有一双眼睛正死死地盯着他，这双眼睛里充满了饥饿和欲望。朱重八突然觉得这个抉择实在太艰难了。再三犹豫之后，朱重八决定去找他的另一个朋友周德兴。

周德兴看到朱重八时，见他脸色惨白，便问他到底是怎么回事。朱重八把事情跟周德兴说了，最后问：“我到底是留还是走？”周德兴一听，也不敢帮朱重八拿主意。他们是好朋友，以前一起玩耍时，总是朱重八拿大主意，现在朱重八都拿不定主意了，周德兴还敢拿吗？

不过，周德兴却还是有主意的。他对朱重八道：“大哥，咱定不了，不如去打卦。”在没有办法的时候，这就是最好的办法了。他们来到李铁嘴那里，请李铁嘴帮忙算算。朱重八先问：“离开寺庙如何？”结果得到两个字：不吉！他又问：“继续当和尚如何？”仍然是两个字：不吉！朱重八一听，差点就爆粗口：李铁嘴你到底让不让人活啊！可他没有爆粗口，而是冷静下来，想通了这个卦中的道理。前些年，他拿着个破碗，当了乞丐，游历数省，知道现在大元帝国已经进入灾难深重的时代，不管你走到哪里，都走不出兵荒马乱的圈子，结果都会是“不吉”二字。

虽然朱重八胆子小，从不敢在内心世界里存有“造反”两个字，但他跟很多饱受苦难的人一样，已经被苦难锤炼得很冷静了。既然走也不吉，留也不吉，那就只有反了。

他咬了咬牙，又问：“那如何才吉？”李铁嘴看了一眼朱重八，看到他的脸色虽然惨白，但那双眼睛后面却隐着一道冷然的光芒，不由心头倏然一动，摸了一把胡子，道：“将就凶则不妨。”这话的意思，朱重八懂。那就是如果敢于冒险，就什么都不怕。

现在的冒险职业是什么？就是造反！朱重八只觉得一股凉气塞满心头。本来他认为，目前最不吉的就是从事造反事业，可现在这个事业却是大吉。这可是个不让人活的职业啊！

他低着头回到皇觉寺，一路都在想：“难不成，我真的要去造反了？”他最后仍然摇摇头，觉得还是不要相信这个李铁嘴。李铁嘴肯定是看自己不顺眼，想叫自己去死。他决定不听李铁嘴的话。但就在这时，他的那个叫了空的师兄跑了过来，把他拉到阴暗的角落，急急地对他道：“重八兄弟，你赶快离开，再不跑，你就跑不了了。”朱重八看到他的脸上淌着几颗闪闪发亮的汗珠，忙道：“是不是官兵进来砍头了？”了空道：“有人跑到官府告你，说你收到了一封从濠州城里寄来的信，要造反了。现在官府正要差人来抓你。”

朱重八可以不把李铁嘴的话当回事，可他能不把了空的话当回事吗？他最怕的事终于找到他的头上来了。此前朱重八虽然因为胆子小，于去留之间犹犹豫豫，显得毫无主见，可到了这个关头，他却果断得很，抬起脚就跑。了空叫他：“过去拿一点盘缠吧。”朱重八头也不回，大声道：“不拿了。”现在他的任务是逃命！逃命是什么也不能顾的。

彻里不花很郁闷，但郭子兴也不轻松。彻里不花虽然多次攻城，多次不胜，可郭子兴却并没有因此而获得好心情。因为，他现在被围在城里，水泄不通。他深深地体会到，被困在一座城里是多么地难受。每天只能登到城楼上向外望去，而所望到的却是敌人的兵营。他必须攻破这些兵营，才能突出濠州，打开局面。可现在他攻不破。他的同伙孙德崖他们也跟他一样，一点办法没有。每当他叫他们来开会，集思广益时，他们除了你看我我看你之外，什么办法也没有，会议开跟没开没什么两样。

这些天，郭子兴连登城远望的兴趣也没有了，他在自己的大帐里喝着闷酒。虽然喝着闷酒，但他心里仍然明白，再这么被围困下去，自己连这个闷酒也喝不上了。到时候，就只有喝空气了。如果沦落到喝空气的地步，这仗就根本不用打了。郭子兴想到这里，望着酒杯，真不敢再喝下去了。他怕这酒一喝完，他也完了。

正在这时，亲兵报：“报元帅，抓到一个奸细。特来请令旗，去把奸细杀了。”郭子兴一听，道：“什么？抓到奸细？”亲兵道：“是的，抓到了一个奸细。”郭子兴道：“这个奸细是从哪里来的？”“就直接从城门进

来的。”

郭子兴差点就笑了起来。哪有这样的奸细？现在双方交兵，城里城外，早断了往来。城里的出去，会被城外的官兵杀死；城外的人也不会进来找死的。这个奸细如果真是来当奸细的，哪能现在进来？现在是什么时候，是大白天啊！郭子兴本来对这些事向来不关心，可这时正处于无聊阶段，觉得这个“奸细”也太另类了，反正没事可干，倒不如去看看这个奇葩。

郭子兴来到城门口，看到这个“奇葩”果然长得与众不同：脸上不但有麻点，而且脸形如船；下巴与前额向前突出，中间部分向里凹进，只要看一眼，就会记到患老年痴呆症的那一天。

郭子兴觉得这哥们儿有点特别，就问他：“你是谁？”那人道：“我叫朱重八。”郭子兴又问：“为什么进城来？”那人答道：“我是来投军的。”郭子兴一听，又差点笑了起来：“现在是什么时候？是城里最艰难的时候。居然还来投军？我看，你是来当奸细的。”

这时朱重八的胆子可一点也不小了，他盯着郭子兴，道：“我就是来投军的。信不信由你。”郭子兴冷冷一笑：“我要杀了你这个奸细。”朱重八仍然脸色不变，道：“杀不杀也由你。”郭子兴有点发怒了：“我就是要杀你。”朱重八道：“我此前听说濠州城里的郭元帅是个聪明人，哪知……”郭子兴道：“哪知什么？”

“哪知却一点不聪明。只要稍用脑子一想，就会知道，现在这个时候，是奸细进来的时候吗？如果真有这么笨的人，他是做奸细的料吗？”

郭子兴一听，心想：“这小子真不简单。”他又道：“好，我相信你了。现在再问你一个问题。你为什么来投我？”朱重八道：“是汤和写信叫我来的。否则，我还真不敢来。”汤和是郭子兴手下的千户，郭子兴当然知道，当下马上命人把汤和叫来。

汤和很快就到了。他是朱重八幼时的玩伴，虽然在郭子兴部下当了千户，打了很多仗，但现在最佩服的人仍然是朱重八。他觉得，他现在的这些领导们虽然手握重兵，敢打敢杀，但他们都比不过他的朱大哥。

所以，他就写信给朱重八，让他也过来当兵吃粮——当然这个兵是起义兵。他坚信，朱重八是会来的。现在他果然来了。他大叫一声“朱大哥”，然后就抢上前去，三下两下给朱重八松了绑。他转过头来，对郭子兴道：“元帅，我把我的位子转给朱大哥，让他当千户吧。”

郭子兴对汤和是很了解的。汤和是猛人，也很有头脑。现在他居然一点没有犹豫地把自己的位子让给刚刚前来投军的朱重八，自己甘于回到普通兵的行列里，看来这个朱重八还真不简单。

这些天来，郭子兴老为自己手下没有人才而郁闷，这时刚好来了个人才，于是立马宣布，朱重八不能编在汤和的队里，而要给他当亲兵。他倒要亲眼看看，这个朱重八到底有什么特别的能耐。

亲兵是什么？就是警卫员，或者说就是领导的生活秘书，是算不得军官的。朱重八的脸面虽然长得不怎么好看，但仔细瞅瞅还是很耐看的；身体也很高大，连汤和那样的猛人都服他，看来身体素质也不会差到哪里去。凭这样的条件，当个警卫员应该没有问题。

此前，朱重八天天处于吃不饱穿不暖的状态，前来投军当义兵也不是自觉自愿的，只是实在被逼得无路可走，这才跑到濠州来。现在他的要求很简单：吃饱饭。所以，对于要当什么兵，他一点不去考虑。让他当什么，他就当什么，就是喂马喂牛，他也没有意见。以前，他在皇觉寺里干的就是清洁工的活，连寺里最没有资格的和尚都可以支使他，现在就算处境再不好，也不会比那时惨了。

汤和对郭子兴道：“元帅，我和朱大哥很久没见面了，就让他到我那里坐坐吧。”

郭子兴道：“好。给他换了衣服，明天到我那里当差。”

朱重八跟着汤和来到其住处。汤和叫几个亲兵过来，找到一套衣服，然后对朱重八道：“大哥，咱们的队伍叫红巾军，穿的都是这个衣服。你先把和尚衣服脱了吧。”

朱重八身上这套衣服到底穿了多久，连他自己都忘记了。现在他身上的臭味已经很浓厚了，连自己的鼻子都有些受不住了。他接到衣服，马上

就到里间换了。衣服很合身，想来汤和早就有所准备了。

他出来之后，汤和道：“哈哈，朱大哥果然英雄啊！本来还想给朱大哥配武器，可是现在朱大哥是元帅身边的人了，元帅自然会给大哥武器。”

两人坐下了。亲兵把酒和饭端了上来。朱重八这些天基本在挨饿，时时都处于饥肠辘辘的状态，此时，看到酒菜，眼里不由光芒万丈，三下两下就把肚皮填得圆滚。汤和则在一边陪着，满脸笑容。

朱重八摸着自己的肚皮。在他的记忆里，这个比纸还薄的肚皮从来没有这么舒服过。看来造反还真的可以过幸福生活。他对汤和道：“是不是每天都可以这样吃？”

汤和道：“级别越高就吃得越好。以前我刚来的时候，也吃得很差，现在可以吃得饱、穿得暖了。大哥以后会比我更有出息。”

朱重八摇摇头，道：“我能干到亲兵就不错了。”

汤和对朱重八道：“现在是在军营了，不是在寺院里。大哥刚来，还得熟悉一下军营。咱们到军营里走走。”

汤和让朱重八走在前面，两个人好像又回到了他们小时候。那时，汤和总是跟在朱大哥的屁股后面，朱大哥往哪儿，他就往哪儿。

士兵们看到汤和过来，都站了起来，向他行礼。可他却叫士兵们向朱重八行礼。所有的士兵都看得出，朱重八是个新兵，但汤和却把他当成上级领导，走路的姿态恭恭敬敬，就像朱重八的亲兵一样。

朱重八这么走了一圈，觉得当官的感觉真不错。以前，在皇觉寺里，也只有住持才能享受这种感觉。他做梦都没有想到，今天这种感觉居然会结结实实地打在自己心里。他突然想笑，笑自己又想起皇觉寺。看来是和尚做得久了，内心还离不开寺院。他心想：“早知如此，老早就该出来了。”

当朱重八走在濠州的路上时他就知道，自己这么一去，这个造反分子是当定了。造反之后，就不能像以前当乞丐、当和尚那样了——乞丐当得不舒服了，可以又回皇觉寺当和尚；和尚当得无聊了，同样也可以离开寺院，回家当良民，人家谁也不说你。可当了农民起义军，只要走出

这个地盘，你的头就会离开你的身体。

朱重八一路都在想这个问题，但不管如何担心，他仍然没有走过一步回头路。而当他在跟汤和走了这一圈之后，他更坚定了这个决心——这个造反分子要当到底了。人一有决心，还真不一样。朱重八的这个决心一下，立刻觉得全身轻松，眼前天高地阔、春暖花开。

第二天，朱重八就到郭子兴的帐下就职。郭子兴照例开会。来开会的有四个人，郭子兴把他们分别介绍给朱重八：这位是孙元帅，这位是俞元帅，这位是鲁元帅，这位是潘元帅。然后他又对他们道：“这位是本帅的亲兵，叫朱重八。”

那四个人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长得很粗鲁。他们听了郭子兴的介绍后，只是抬着眼睛，用很粗鲁的目光扫了一下朱重八，便径自往位子上走去。郭子兴也跟着到会场坐好。

像这样的会议，这五个人已经开了多次，他们早已开得有点疲劳了。坐定之后，那个孙元帅只是看看脚尖，鲁元帅用粗糙的手指挖着鼻孔，俞元帅把两手搓得唰唰响，潘元帅则在那里微闭着眼，时不时张着开血盆大口，打着哈欠，一副睡眠不足的样子。

朱重八长这么大，只听说过开会，从没看到过开会的样子。这时看到这个城中的五大巨头在开会，满以为这个会议一定开得有声有色，哪知，会场却是这个模样。

过了好久，孙元帅道：“郭元帅天天召开会议，可也开不出什么成果来。咱们是不是就此散会？”

潘元帅正好结束一个哈欠，道：“是啊，这个会开起来有鸟用？不如回去睡觉。”

郭子兴道：“各位元帅，现在城中的粮草不多……”

鲁元帅道：“这个话，郭元帅已经说了多次了。可郭元帅没有办法，我们又有什么办法？大家都是元帅啊。”

朱重八一听，这才知道，原来濠州城中也没有几天饭可以猛吃了，不由暗自叫苦。自己这个命还真的是个饿命。以前在皇觉寺饿着肚皮去

扫地，那也没有什么。可现在投到这里来，饿完肚皮还得去打仗啊！打仗能饿着肚子去吗？他真的不想饿下去了。看到来开会的五个元帅个个没精打采，他立刻急了起来，大声道：“没有了粮草，为什么不出城去官兵那里抢？现在官兵天天都抢老百姓的粮食，他们有很多粮草啊！”

孙德崖一听，转过头来再一看，骂道：“你一个亲兵懂什么？在这个地方，轮到你多嘴？”

此前在寺里当和尚时，朱重八都从来没有多嘴过，可此时他的胆子竟突然膨胀起来，他放开音量，大声“多嘴”。但他也立马认识到，皇觉寺里的居民全是和尚，慈悲为怀，自己多嘴尚且不能，而这是什么地方，这可是中军大帐，里面坐的人可不是和尚，而是杀人如麻的军头啊，自己这一多嘴，颈脖上的光头看来真的凶多吉少了。这样一想，他不由吓得发起抖来，眼看孙德崖那双眼睛，凶光大盛，不知如何是好。

郭子兴道：“孙元帅不必动怒，我看重八兄弟的这个主意还真不错。”

潘元帅道：“既然郭元帅觉得他的主意不错，那就让他去抢啊。”

郭子兴笑道：“他是新来的，从来没打过仗，哪能让他带兵去抢？”

孙德崖道：“既然他从没打过仗，为什么在这个地方多嘴？难道咱们几个元帅还比不上一个新兵？我看，就让他去抢。他不去抢，你郭元帅就去抢。我们等着大米下锅。”说罢，霍地站起，拂袖而去。另外三人也跟着他满脸怒容地离去。

朱重八想不到自己“上班”的第一天就碰到这样的事情。他眼看四人大步而去，只有郭子兴一人在那里发呆，更加不知所措。郭子兴转过头来，嘴巴一张，正要大骂朱重八一顿，可话到嘴边，又吞了回去。他用舌头在两片嘴唇之间抹了几下，道：“重八兄弟，看来你真的要去抢粮了。你刚从城外来，知道敌人的粮草在哪儿吧？你就跟汤和一起过去。”

朱重八知道躲不过了，心里很郁闷。但汤和听了却很兴奋。汤和道：“大哥一来就可以立功了。”朱重八却一脸愁容。他一点没有想到，自己才来这里一天，就得拿着刀去跟人家对砍。到现在为止，他可是从来没有接受过“砍人业务”的训练，甚至连砍人的刀都还没拿过。现在去跟

人家对砍，只怕被砍下的是自己的光头，而不是别人的脑袋。他来此本来是想趋吉避凶，哪知道，才刚来一天就得去拼命。

汤和道：“大哥，你没打过仗。其实打仗很简单，就是不要怕死。你要是一胆小，手脚慢了点，人家的刀就砍到你了。所以，一定要狠。不管对方是谁，长得牛高马大也好，长得短小也好，你都必须用力砍过去，一刀砍死，这样你才能活到最后。当然，也不是乱砍，还是要动脑子的。大哥的脑子比我强多了，这就不用我说了。”

朱重八道：“你说得很对。可是，我刚从城外来，知道那个囤粮的地方有重兵守着，光你这一千人，就是运粮的人手都不够，哪能又打仗又劫粮？”

汤和一听，道：“这真是个大问题。哈哈，大哥真是奇才啊，才来这里一天，就想到这么个大问题。咱们去和郭元帅说说。”

郭子兴一听，也觉得朱重八的疑虑很有道理。光派一千人出去，突袭一下敌人，给对方造成一点恐怖感，那是没有问题的，可要是真的去劫粮，人手远远不够。他道：“那我们就全军出动吧。”

朱重八摇摇头，道：“这好像也不好。”

“为什么？”郭子兴疑惑地问。

朱重八道：“如果全军出动，抢不到粮，以后士气可就没有了。何况，孙元帅好像对这个事不感兴趣。”朱重八虽然从没有在这个集团里混过，但从刚才的会议上他就已经看出，那四个家伙跟郭子兴并没有一团和气，好像只要是郭子兴主张的，他们就反对。

郭子兴道：“那怎么办才好？”

汤和道：“咱就放手过去打。我看，彻里不花这些兵也没什么战斗力，为什么老是给他们包围着。”

郭子兴道：“要是能打，我们早就打了。现在敌人的数量比我们多，玩硬是不行的。”

朱重八道：“那咱不妨如此。”

彻里不花的大营在濠州城的北面。这些天彻里不花虽然没有跟郭子

兴的部队发生冲突，没有打一场像样的大战，可因为砍了很多百姓的脑袋，报了很多功劳，现在正在大营里兴高采烈地喝着酒。

突然有人进来报：“濠州城里的红巾军杀过来了。”他丢下酒碗，抹了一把大胡子，大声道：“他们居然敢杀过来？你不会是看花了眼吧？”

“不是啊，真是他们杀来了。看样子是直奔大营杀来的，好像他们还在喊，喊……”

“喊什么？”

“喊活捉将军您哪！”

彻里不花一听，气得脸色通红，暴跳如雷。他大声骂道：“你们躲在城里，老子没有办法打死你们。现在你们出来，就是给老子送死。老子从不活捉谁，老子都是当场杀死人的。来人啊，迎战！”

红巾军先锋正是汤和。朱重八第一次参加战斗，拿刀的手心里全是滑滑的汗水，咬着嘴唇跟在汤和后面。出发前，汤和把一位大汉拉到朱重八的跟前，对朱重八说：“这位兄弟叫徐六三，以后就跟大哥了。”然后他又对徐六三说：“你要好好保护朱大哥。”在此以前，汤和都是跟在朱重八屁股后面的，朱重八想：“要是这次不死，以后一定要跑在汤和的前面，让他继续跟在自己的屁股后面。”他心念才动，就听得杀声连天，元兵前锋已经杀了上来。

汤和大叫：“朱大哥，你看小弟杀敌。”但见他脸色一变，瞬间杀气布满全脸，使那张本来就十分粗糙的面孔变得更加狰狞可怕。汤和大叫一声，大步冲上，伸手抓住一支刺上来的长矛，然后手起刀落，那名冲在本队最前面的元兵，脑袋当即飞落在地，血喷了汤和一身。

汤和纵声大叫，接着向第二名元兵冲去。那名元兵想不到汤和来得这么快，手中的刀还没来得及举起，汤和的大刀已从他的左肩斜砍下去，硬生生把他砍成两半。朱重八看到，那个士兵倒下之后，眼睛还眨了两下，然后才死死地瞪着。

见此情景，朱重八心惊胆战。尽管他在出征前，已经在心里想象着战斗的残酷，半夜里还不住地给自己打气，让自己不要怕。可哪知，真

实的战场远比他的想象残酷更多。

此时，双方已经全面交战，双方士兵犬牙交错，不断地有人倒下，惨叫声越来越大，此起彼伏。朱重八拿着大刀，不知如何是好。这时又有两个敌人扑上来。朱重八觉得自己的手在发抖。

那两个敌人看到朱重八脸上全是惊惧之色，便哇哇大叫着，挥刀向他砍来。见状，徐六三连忙冲上前去，以一敌二，硬是把两个敌人逼出一丈远。朱重八看到徐六三力大无穷，力战两敌，虽然大占上风，可急切间也打不败他们，有心要上前帮他一把，可两只脚竟迈不出。正恼怒当中，又一敌人冲上来，举刀向他砍下。朱重八侧身躲过。但那敌人出手极快，第二刀已经又砍过来。朱重八暗自叫苦。就在危急之时，只听徐六三大叫一声，舍了两敌，举起大刀便向那敌人掷去。朱重八闻得一声惨叫，待定睛一看，但见自己面前这个敌人的头已被徐六三的大刀砍下，在肩头一歪，然后滚落下来。那把刀兀自停在颈头上，直到尸体倒下，才落在地上。

朱重八惊得半天合不上嘴。而徐六三由于手中无刀，给那两个敌人逼得手忙脚乱，身上已经连挨两刀。幸得他身手敏捷，那两刀虽然把他砍得鲜血淋漓，但伤还不算太重。

朱重八知道，要是再这么打下去，只怕不过片刻，徐六三就会给人家砍死。他赶忙拾起地上的大刀，奋力向徐六三掷过去，大叫：“六三兄弟，接刀！”徐六三大喜，接过大刀，又把两敌逼下。

朱重八刚要松一口气，可猛然间感觉后脑传来一阵冷风，便知道不妙。他立刻偏过头去看，果然一把刀从他的耳边飞斩而过。如果他再晚半秒，那颗还没有长出长发的脑袋就已经落地了。

可是还不能高兴太早，刚躲过一劫，又来一难。那个长着长胡子的元兵又接着砍下了第二刀。为了避开刀，朱重八只得再一滚。可那个元兵却并不因为他滚得难看就放过他，仍然满脸横肉地猛砍而下。朱重八又一滚，可却已滚到一块大石头旁边，没法再滚了。见此情形，大胡子元兵露出一脸可怕的怪笑，又向他砍来。

朱重八知道自己完蛋了。可这时，他居然没有发抖，而是睁着那双大眼，毫无畏惧地看着那个大胡子元兵。大胡子元兵竟然被他看得迟疑起来。风吹着他那把挂面似的胡子，左摇右摆。朱重八似乎听到了胡子摆动的声音。

这时，蓦闻一声断喝——朱重八突然觉得脸被重重一击，接着一盆“热水”倾洒而下，淋在他的头上和胸前。再接着，只听“扑通”一声，他睁眼一看，一颗大大的脑袋从自己的脸向自己的胸口滚下去，那把大挂面一样的胡子还在自己的脖子上拂着。

原来汤和虽然杀得兴起，却一直留心着他的朱大哥。当他看到朱重八被逼得满地乱滚，已经无路可退的时候，便急忙舞刀赶来，在最后关头砍死了那个迟疑的元兵，救下了朱重八。

生死之际，当真是系于一发。朱重八站了起来，在脸上抹了一把，一看手里，全是热热的血水。他的身体这才颤抖起来，痴痴地望着汤和。

汤和朝他一笑，道：“朱大哥，这是杀敌的战场，不是皇觉寺！”

朱重八一咬牙，道：“是，这不是皇觉寺！”

汤和拉着他，反身又向敌人杀去。朱重八跟着汤和，舞刀冲杀。他一边冲杀，一边在心里大叫：“这不是皇觉寺！”这时，朱重八觉得自己脸上的神态也跟汤和一样了，除了杀人的恐怖神态之外，再没别的表情了。

朱重八哇哇大叫着，向一个敌人砍去。那个元兵显然是个新手，看到他这么大喊大叫着杀来也慌成一团。朱重八一刀砍下，那个元兵从头到胸分成两片，倒在他的脚下，场面十分血腥。

朱重八睁着眼睛，死死地盯着那个正血水四溅的敌人。他的舌头在嘴皮上舔了一下，咸咸的。他知道，他舔到的全是人血。

汤和大叫：“朱大哥，你会杀敌了！你也会杀敌了！”朱重八在心里血腥地道：“我终于会杀人了。”

此时，元兵越来越多，红巾军后阵传来鸣金之声。汤和大叫：“撤！”

彻里不花看到红巾军果然不堪一击，在阵前哈哈大笑，道：“哈哈，你们不过来，老子没有办法；你们一露头，老子就猛打。”